

证券代码：874610

证券简称：易诚互动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北京易诚互动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易诚互动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佟岩、杜庆春、由曦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由曦，董事，男，1984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8 月-2010 年 2 月，担任英国路伟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律师助理；2010 年 3 月-2011 年 2 月，担任《每日经济新闻》报社记者；2011 年 3 月-2012 年 2 月，担任《第一财经日报》报社记者；2012 年 2 月-2015 年 9 月，担任《财经》杂志社资深记者；2015 年 3 月-2022 年 12 月，担任北京及尔财经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已注销）执行董事、经理；2018 年 6 月至今，担任北京启思利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 年 5 月-2021 年 10 月，担任北京看懂天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注销）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 年 10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北京传播星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佟岩，董事，女，1977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今，历任北京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6 年 3 月-2022 年 8 月，担任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3 月

-2022年1月，担任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2023年3月，担任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金融街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2024年11月，担任上海超硅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1月至今，担任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杜庆春，董事，男，1971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7月-1995年9月，担任黑龙江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教师；1995年9月-1998年7月，在北京大学法学院攻读硕士研究生；1998年7月-2001年4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办公室法规处副主任科员、网上银行部法律经理；2001年4月-2002年4月，担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高级法律顾问；2002年4月-2013年9月，担任北京市未名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2年10月-2018年6月，担任哈尔滨银行独立董事；2013年9月-2023年11月，担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9年4月至今，担任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至今，担任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佟岩、杜庆春、由曦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由曦	7	7	0	0	否	4
佟岩	7	7	0	0	否	4
杜庆春	7	7	0	0	否	4

2024 年度独立董事佟岩、杜庆春、由曦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由曦、佟岩、杜庆春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0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注 1	同意
2024 年 12 月 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2.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同意

注 1：

- 1.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3 年度 7-12 月薪酬发放情况的独立意见
- 2.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 7-12 月薪酬发放情况的独立意见
- 3.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 4.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 5.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 6.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 7.关于对 2023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8.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履职期间，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不存在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形。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 2024 年度的任职过程中，我们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同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加强对相关制度及规则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控提供更好的建议与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我们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2025 年的任期内，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佟岩、杜庆春、由曦

2025 年 4 月 3 日